民乐县永固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类型:	□实施过程评∕	价	☑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	永固镇人民政府	守 2024 年度财i	 	ì
项目单位:			<u> </u>	
主管部门:		民乐县财政局		
组织方式:	☑财政部门	□主管部门	□项目单位	
评价机构:	☑第三方机构	□专家组	□项目单位评价组	





永固镇人民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 八百至/1·1600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永固镇人民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					
	评价年度	202	2024 年度		财政评	财政评价		
	委托评价单位	民乐:	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名称	K	甘肃中益项目管理 有限公司		
	评价对象名称	乡镇级	B财政运行 H	平价对象主体	永 固镇人	永固镇人民政府		
实施目的	评价工作以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及民乐县委、县政府关于镇级财政运行发展的总体要求为指导,在梳理分析镇级财政收支形势、预算编制与执行情况等基础上,结合当前镇级财政运行管理重点工作落实情况,综合衡量镇级财政运行现状及存在的困难问题,提出对策建议,推动镇级财政运行更为优化、更具活力、更可持续。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745. 98	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总计	算 995. 59	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支结余	0		
	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0	政府性基金 支出总计	199. 98	政府性基金 本年收支结余	0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总计	0	国有资本经 支出总计	营	国有资本经营本年收支结余	0		
	社会保险基金 收入	0	社会保险基	0	社会保险基金 本年收支结余	0		

二、评价基本情况

评价范围

评价时段为 2024 年 1 月—2024 年 12 月,评价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永固镇镇级财政收支管理、财政运行管理、财政运行成效和财政可持续性等方面。



评价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29号); (3)《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4)《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 (5)《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运行情况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6)财政部预算司《关于规范绩效评价结果等级划分标准的通知》(财预便(2017)44号); (7)《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财政管理绩效综合评价方案〉的通知》(财预(2014)45号); (8)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财政管理绩效考核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15号); (9)《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部门财政运行情况支出核心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及取值指引(试行)〉的通知》(财预〔2021)101号); (10)《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甘发〔2018)32号); (11)《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甘政发〔2021)55号); (12)《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甘财绩〔2019)6号); (13)《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甘肃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等6个办法和规程的通知(甘财绩〔2020)5号);
	(14)《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加快支出进度工作方案的通知》(甘财预〔2018〕31号)。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聚焦财政收支管理、财政运行管理、财政运行成效、财政可持续性四大维度,设计形成了由4项一级指标、9项二级指标、30项三级指标构成的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办法	目标管理法(MBO)、层次分析法(AHP)、比较法、专家评审法、现场核查法、公众评判法(问卷调查法)。



数据采集及处理办法	信息与数据收集采取文本收集、现场调研、深度访谈、问卷调查等方式进行,数据处理采取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开展。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接受委托任务、拟订方案、开展培训、现场评价、撰写报告、资料归档。

三、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综合评 价结论	评价得	分 8		8.94分	评价等级		良	
绩效 分析	指标	财政 管	,,	财政运行 管理	财政运行 成效	财政 续		合计
	得分率	92.64%		65. 38%	100%	10	0%	88. 94%

四、存在的问题

(一) 预算编制精准性有待提升

2024年预算745.98万元,决算1195.57万元,未能结合项目具体内容进行资金测算,预算编制不够精准。

(二) 内控制度执行有效性不足

1. 固定资产管理方面

永固镇人民政府2024年度未进行固定资产盘点。

2. 项目管理方面

一是南关村明管架设项目。该项目于 2024 年 3 月 19 日进行的《实施方案公示》中,项目施工方产生方式为"公开招标",但实际却是"邀请招标"方式; 二是人居环境整治项目。该项目《中标通知书》下发时间是 2023 年 12 月 28 日,但其要求的签订合同时间却是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三是姚寨村人饮管网改造项目。民乐县顺羲劳务有限公司所提供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28 日,该资质已然过期。然而,民乐县永固镇人民政府却于 2024 年 4 月 8 日下发了《资格审查合格通知书》;四是永固镇十支渠系南关村—姚寨村段建设项目。该项目申请验收时间为 2024 年 3 月 25 日,验收时间早于申请时间;五是南关村斗渠建设项目。该项目《竣工结算总价》审核时间及编制时间均未填写。

3. 财务管理方面



一是 4 月记账-115 号凭证,支付土地整理工程款金额为 210,042.00 元,2 月记账-29 号凭证,支付差旅费 17,871.50 元,3 月记账-113 号凭证,支付社保滞纳金 115.17 元。以上凭证的支付方式是银行存款-基本户或财政直接支付,但其附件中均未附支付凭证的回单;二是 9 月记账-35 号凭证,支付报刊费用 2,064.00 元,原始 凭证中附有 2024 年 10 月份的银行退款单,而做账日期是 2024 年 9 月 20 日;三是 4 月记账-75 号凭证,支付报刊费 2,060.00 元,附件 240.00 元发票(发票号码:2411200000003711011)的开票日期为 2024 年 5 月 10 日,但做账日期却是 2024 年 4 月 12 日。

(三) 财会监督责任未履行到位

一是 4 月记账-51 号凭证,支付广告服务费 48,268.20 元,4 月记账-83 号凭证, 采暖用煤金额为 108,388.40 元,以上凭证附件的询价单、成交结果确认书、采购合同、验收意见书等资料中,总金额均未填写;二是 12 月记账-5 号凭证,支付 10 月份网费金额为 2,134.60 元,其中发票号码为: 246270000000008163806 的电子发票,单位税号错误,本单位税号应为: 11622223013928967X,但该发票的税号却为: 12622223MB0Q5968XM。

(四)固定资产未定期清查盘点,资产账实不符

永固镇人民政府固定资产总额为845.14万元,实际占有并使用固定资产总额为829.16万元(其中,1台价值40000.00元的台式计算机,1台价值95800.00元的台式计算机,1台价值24000.00元的台式计算机共计3台,现场均未发现实物,总价值15.98万元)。

(五) 绩效指标设置不明确

《永固镇十支渠系南关村—姚寨村段建设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南关村明管架设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等项目的生态效益指标设置为"农业生产条件",对应的指标值为"提高",指标设置较为笼统。

五、有关意见建议

(一) 科学精准编制预算,强化预算执行过程监控

对基本支出、预算项目等进行分类细化,明确每项工作内容、实施进度、资金 需求及预期成果,合理预测预算年度内的各项收支情况。每月或每季度对预算执行 情况进行分析,形成详细的分析报告,内容包括预算执行进度、各项收支完成情况、 预算执行偏差原因等,为决策提供数据支持。

(二)压实责任链条,优化执行流程

细化部门及岗位的内控职责清单,明确每个环节的执行主体、操作标准和问责机制,杜绝"多头管理"或"责任真空"。建立"日常检查+专项审计"双监督模式,及时发现执行偏差。



(三) 定期开展财会人员政策培训,完善监督体系

一是定期组织财会人员参加政策培训(如最新《政府会计制度》《预算法实施条例》)和监督实操演练,确保监督人员"懂政策、会检查、能发现问题"; 二是在预算编制、资金拨付、项目报销等关键流程中,增设"监督复核岗",如报销时需先核查票据真实性、是否符合预算,未通过监督不得进入下一环节。定期开展财会监督自查,确保监督覆盖"资金从申请到使用的全流程"。

(四) 落实资产盘点制度, 夯实资产管理基础

一是开展资产全面清查。成立专项清查小组,对全局资产进行"地毯式"盘点。重点核查固定资产台账与实物是否一致,对未入账的空调,需登记品牌、型号、购置时间、金额、使用部门等信息,追溯购置凭证(如发票、采购合同),确认资产价值后补登台账;二是规范台账动态更新。建议建立"一物一码"电子台账,包含资产名称、规格、购置日期、原值、使用部门、责任人等信息,确保"账实、账证、账账"三相符;三是强化资产定期盘点过程管控。设定常态化盘点频率,实行"年度全面盘点"过程管控,年度全面盘点需覆盖所有资产,形成《资产盘点报告》,详细记录盘盈、盘亏、闲置资产情况及原因;四是强化盘点结果整改。建立问题整改台账,对盘点发现的差异,形成《整改清单》,实行"盘点一整改一复核"闭环。

(五) 完善指标构建体系、强化监督与动态管理

强化指标与目标的关联性,使每一项绩效指标都能直接对应绩效目标,避免指标与目标脱节,确保指标能准确反映目标的完成情况。指标构建方面,需细化内容、确保可量化并增强与目标的关联度;同时,建立定期评估与监督审核机制,保证绩效目标和指标科学有效,推动林草工作高质量发展。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评审专家	注册会计师徐天军;正高级工程师、一级造价师王立清;正高级工程师、一级造价师金福明;一级造价师刘兴鹏;高级工程师、注册环评师席家军;高级工程师、预算绩效评价主评人孙伯明;高级经济师蒋茂平。
交叉评审情况	已根据交叉评审意见修改报告。
面谈、座谈会及实地 调研情况	对永固镇人民政府领导和财政所及其他相关部门负责人进行访谈;对预算编制、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政府采购资料、重点项目实施等资料进行核查。
社会调査情况	回收镇域企业满意度问卷 9 份,镇域居民满意度问卷 20 份。



实地调研掠影





七、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1. 财政收支管理	1.1 收入管理(9分)
(28分)	1.2 支出管理(19分)
	2.1 内控与监督管理(9分)
2. 财政运行管理 (26 分)	2.2 资产与采购管理(9 分)
(20)])	2.3 财政资金绩效管理(8分)
3. 财政运行成效	3.1 重大民生保障情况(24分)
(34分)	3.2 镇域居民满意度(10 分)
4. 财政可持续性	4.1 财政运行风险防控(4分)
(12)和目管	// 4.2 财源培养(8 分)

评价机构(盖章)

主评人: